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
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，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发生是公司正常的经济行为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交易对价按公允市场价确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开展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

李 翔

何农跃

苏恩奎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:



李 翔

何农跃

苏恩奎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李 翔

何农跃


苏恩奎